

## 銀行業 - 零售銀行門類 《 能力標準說明 》

### 產品開發及品牌推廣 > 6.3 產品開發

名稱	設計產品結構
編號	107466L5
應用範圍	根據銀行的產品策略，設計新產品的結構。此職能適用不同產品的設計
級別	5
學分	4
能力	<p>表現要求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分析影響產品設計的因素 能夠: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分析銀行的定位和產品策略，闡述對個別產品設計的影響</li> <li>掌握產品設計的專業知識，並設計產品的結構，以增加回報及減少風險</li> </ul> </li> <li>為新產品訂立結構 能夠: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界定新產品，並提供產品的詳細描述</li> <li>設計產品準則和特性時，檢視現有產品組合的內容及配搭，以平衡銀行所提供產品的深度和闊度</li> <li>與有關的業務和營運單位合作，制訂適當的產品政策/程式/收費上限/利率等等</li> <li>與內部和外部有關各方合作，預備相關文件，以在開發過程前，取得產品設計的批准</li> </ul> </li> <li>確保產品的質量 能夠: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在產品推出前進行最後審查，以確保包裝和配套能滿足目標市場的需要</li> <li>在產品的開發過程中，審查製成品的技術結構，以監察產品的質量和確定是否能達到要求</li> <li>參與品質管制的檢討，以確保能符合品質管制的計劃和標準</li> </ul> </li> </ol>
評核指引	<p>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根據銀行的銷售目標，提供合適的產品。產品的設計需要符合客戶需求分析、風險分析及技術可行性研究的結果</li> </ul>
備註	